书法·篆刻

书法名词术语

【书法】中国传统艺术之一。又称书道、书艺。以书写汉字为主，抒发作者情怀的艺术。基本要求有：使用柔软的毛笔；书写形象丰富的汉字。借助于汉字的形体，又不受文字内容制约。抒情写意，具有强烈的民族性和艺术感染力。基本方法包括：字法，用字正确；笔法，掌握执笔、用笔、用墨；章法，掌握行气、布局。实用与审美是书法的两方面功能。笔法、笔势、笔意是书法艺术的三要素。笔法、笔势言其技法，笔意是书之本旨。笔意要求在书写中表现出书写者的情趣、气度及人品。气韵高低，当在书外求之。唐张怀瓘《玉堂禁经》：“夫书第一用笔，第二识势，第三裹束。”

【书学】以书法艺术为对象的理论研究学科。宋陈思《书苑菁华·秦汉魏四朝用笔法》辑有季斯、萧何、蔡邕、钟繇等人的论书之语。现存最早的论书之作为汉赵壹《非草书》。魏晋后数量增多。唐张彦远《法书要录》，集古人论书之作，是最早的书学论文集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宋朱长文撰《墨池编》，分字学、笔法、杂议、品藻、赞述、宝藏、碑刻、器用八部分，开书学研究分类之门。书学研究一般包括：对书法艺术本质的美学研究。对书法技法的研究，对书体的研究，对书法传世作品（碑、帖、墨迹等）的研究，对书法家的研究，对书法用品的研究，对书法史的研究，对书法论著的研究等。书学亦指唐代进士之一科。明谢肇淛《五杂俎·人部三》记“朱新仲《猗觉寮杂记》云：唐《百官志》有书学一途，其铨人亦以身言书断，故唐人无不善书者。”

【法书】具有一定艺术成就的汉字书迹、书法作品。与名画对称。能继承与发扬前人优良法度，又有独特风格，可供他人观赏取法，故称。又用作对别人书法的敬称。

【法帖】又称帖。宋太宗淳化三年（992）出秘阁所藏历代墨迹，命翰林侍书王著编次摹刻为10卷，名《淳化阁帖》，简称《阁帖》。因每卷首有“法帖第×”，又称《淳化阁法帖》。“法帖”一词相传由此而来。后世把摹刻在石版或木版上的法书及其拓本，也称为法帖，意供师法的书迹。

【帖学】①研究考订法帖的源流、优劣、拓本的先后好坏以及书迹的真伪和文字内容等的学问。②崇尚法帖的书派，与碑学相对称。清代嘉庆、道光以前，书法崇尚法帖。阮元提出南北书派论后，世称帖学为南派，碑学为北派。

【碑学】①研究考订碑刻的源流、时代、体制、拓本真伪和文字内容等的学问。②崇尚碑刻的书派，与帖学对称。清代阮元提出南

北书派，包世臣、康有为进一步提倡北碑，形成崇尚碑刻的碑学派。

【魏碑】书体名。元魏、（北魏、东魏、西魏）碑碣、墓志、造像等刻石上的文字，为元魏书体的代表，又称“魏体”。北朝书法以北魏最为兴盛完美，体貌多变，以方正凝重，朴拙奇崛的骨力见长。魏碑脱汉隶而出，开隋、唐楷法先河。清嘉庆、道光后，帖学极盛而衰，碑学大兴，学习魏碑书法之风日盛，书坛风气为之一新。

【拓本】又称脱本。用纸从碑刻、青铜器上捶拓下来的文字或图像。方法是用受湿宣纸蒙覆在碑刻器物上，用墨色捶打。用油烟墨拓的，乌黑泛光，称“乌金拓”；用松烟墨拓的，色青而淡，称“蝉翼拓”；用朱色拓的称“朱拓”。拓本以旧拓（初拓）最为珍贵。

【榻本】又称摹本、向拓、响榻等。把纸或绢覆在真迹上，向光照明，双钩填墨而成的副本。即双钩廓填。唐太宗曾命专人用此法摹榻《兰亭序》。

【书丹】以朱笔在碑石上写字。古代刻碑，先以朱笔书于碑石，然后再行镌刻，故名。《后汉书·蔡邕传》云：“熹平四年，奏求正定六经文字，灵帝许之，邕乃自书丹于碑，使工镌刻。”后通称书写碑志等为书丹。

【真迹】手写毛笔书法真实作品。语出唐张怀瓘《书断》：“开元十六年五月，内出二王真迹……。”

【墨迹】墨写的书法手迹。语出《宋史·真宗纪》：“至道三年六月乙未，以太宗墨迹赐天下名山。”

【临摹】学习书法的基本方法。仿照碑帖范本书写为“临”，用薄纸覆盖碑帖之上，依形复写为“摹”。

【临池】学习书法的一种别称。相传东汉张芝学书甚勤，“凡家之衣帛，必先书而后练之；临池学书，池水尽黑”。因此，后人称学习书法为临池。据曾巩《墨池记》，王羲之墨池故迹在临川（今属江西）城东。

【章法】安排布置整幅作品中字与字、行与行之间呼应关系的方法。又称布白。整幅作品的章法叫大章法，一字之间点画布置或一字与数字间的呼应关系叫小章法。明董其昌《画禅室随笔·评书法》：“古人论书以章法为一大事，盖所谓行间茂密是也。”清刘熙载《艺概·书概》云：“书之章法有大小，小如一字及数字，大如一行及数行，一幅及数帖，皆须有相避相形，相呼相应之妙。”

【笔法】写字、作画点画用笔的方法。中国书画均以毛笔为工具，以线条为主要表现形式。笔法即运用笔毫时轻重、徐疾、偏正、曲直等方法。是人们在千百年实践中总结出来的用笔规律。元赵孟𫖯《兰亭跋》云：“盖结字因时相传，用笔千古不易。”

【执笔法】写毛笔字以手指执笔的方法。是学习书法的基本功。执笔的方法相传有数种，最为常见和适用的是“五字执笔法”（即：

撅、压、钩、格、抵）。此外执笔还要求指实掌虚，五指齐力。

【笔冢】形容学习书法勤奋用功，退笔成冢。冢：即坟堆。相传唐怀素少时出家，学书甚勤，将写坏的毛笔积埋成冢，传为佳话。

【南北书派】后人根据地域和历代书家作品的风格特点，理论上的分析归纳，分成的南北两派别。南宋赵孟坚《论书》："晋宋而下，分而南北……北方多朴，有隶体，无晋逸雅。"清代阮元《南北书派论》："而正书、行草之分南、北两派者，则东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为南派；赵、燕、魏、齐、周、隋为北派。南派由钟繇、卫瓘及王羲之、王献之、僧虔等，以至智永、虞世南；北派由钟繇、卫瓘、索靖及崔悦、卢谌、高遵、沈馥、姚元标、赵文渊、丁道护等，以至欧阳询、褚遂良。……南派长于启牍，北派长于碑榜。……唐太宗独善王羲之书，虞世南最为亲近，始令王氏一家兼掩南北矣。……赵宋阁帖盛行，不重中原碑版，于是北碑愈微矣。……唐时南派字迹，但寄缣楮，北派字迹，多寄碑版。"

【古文】①古字。指甲骨文、金文、籀文和战国时通行于六国的其他文字。一说从甲骨文至小篆称为古文，从隶书至现今文字称为今文。②专指战国时通行于六国的文字。秦始皇推行书同文政策时废除。

【甲骨文】又称卜辞、契文、龟甲文字。中国现存最早的成系统的文字。用刀契刻于龟甲兽骨而成，因此风格劲健挺秀，有很高的艺术性。郭沫若《殷契粹编·自序》："现存契文，实一代法书，而书之契之者，乃殷世之钟王颜柳也。"最早将其视为书法艺术来书

写的人有罗振玉、董作宾等。现已成为书法艺术的一种书体。参见第四卷中的“甲骨文”。

【金文】即钟鼎文。铸或刻在殷、周青铜器上的铭文。多记录有关祀典、锡命、征伐、约契等事。殷代金文字体与甲骨文相近，铭文字数亦少；周初仍继承殷代，后渐趋整齐雄伟，铭辞亦较商代为长。《毛公鼎》铭辞长达 491 字。战国以后铭辞少有长篇巨制，多为督造者、铸工和器名等，字体逐渐和小篆接近。自宋代薛尚功《历代钟鼎彝器款识》后，历代研究金文著作甚多。

【钟鼎文】即金文。泛指古代铜器上的文字。古代青铜器一般分礼器和乐器两大类。礼器以鼎为多，乐器以钟为多，故“钟鼎”作为一切青铜器之代称。参见“金文”。

【蝌蚪文】即蝌蚪书、蝌蚪篆。又称漆书。殷、周时的一种书体。因头粗尾细，形似蝌蚪，故名。今散见于殷代甲骨、玉器、钟鼎、彝器及《说文》等。

【鸟虫书】即虫书。篆书的变体。因其笔画摹拟鸟虫之形，故名。东周时已有这种字体，多铸或刻在兵器上。秦书八体中有“虫书”，王莽六书中有“鸟虫书”，多用于旗帜和符信，也作印章文字，与后来的图案字略相类似。

【四体书】①汉字的四种主要形体。即正、草、隶、篆；②西晋卫恒著《四体书势》称四体为古文、篆、隶、草。

【秦书八体】秦统一六国后，整理统一文字，废弃与秦文不合者，定出的八种书体。《说文解字叙》云：“自尔秦书有八体：一曰大篆，二曰小篆，三曰刻符，四曰虫书，五曰摹印，六曰署书，七曰殳书，八曰隶书。”近代学者王国维认为八种中大篆、小篆、虫书、隶书为字体，其余四体为用体。

【篆书】书体名。广义指隶书以前所有古文字书体及延属，如殷商甲骨文、两周金文、籀文、六国文字、小篆和各种杂体篆。狭义指大篆和小篆，如春秋战国通行于秦国的籀文（石鼓文）、秦统一六国后的小篆。

【大篆】书体名。与“小篆”对称。狭义专指籀文。广义指小篆以前的各种书体，如甲骨文、金文、籀文和六国文字。近人王国维认大篆为秦系文字。

【小篆】书体名。与“大篆”对称。通行于秦代，故又称秦篆。小篆形体圆通整齐，自汉至今为书法艺术的重要书体之一。其代表作有《琅邪台刻石》和《秦山刻石》，世传为李斯所书。

【缪篆】新莽时六书之一。缪，绸缪之意，其文屈曲缠绕，故名。是用以摹印的一种别体。

【隶书】汉字书体之一。由篆书删繁就简、将圆转笔划改成方折演变而成。《说文解字叙》云：“秦烧灭经书，涤除旧典，大发隶卒兴役戍，官狱职务繁，初有隶书，以趣约易，而古文由此绝矣。”晋卫恒《四体书势》云：“秦既用篆，奏事繁多，篆字难成，即令

隶人佐书，曰隶字。”程邈将当时这种书写体加以搜集整理，后世遂有程邈创隶书的传说。隶书在演变过程中，逐步与小篆脱离，打破六书传统，由象形改为笔画化，奠定了楷书基础。隶变是汉字演进的一个重要转折。古代又称正书为隶书，又别称有波磔的隶书为八分。《唐六典》云：“五曰隶书，典籍、表奏、公私文疏所用。”指当时通行之正书，亦称“今隶”。

【秦隶】即古隶，是秦代小篆的变体。秦之权、量、诏版所刻的字体。变小篆匀圆线条为平直，风格独特。一说秦隶亦名佐书。《北史·江式传》：“及亡新居摄，时有六书，四曰佐书，秦隶书也。”

【摹印】秦书八体之一。就小篆稍加变化，用于玺印上的书体。摹谓规范，印为印玺。规范印玺大小宽窄而刻上的文字，故名。秦印传世者甚多，见清陈介祺《十钟山房印举》。近人亦有补辑。

【汉隶】汉代隶书之统称。汉隶较秦隶笔画简化。西汉隶书尚无波磔，东汉始有波磔，后人称为八分。汉隶风格多样，笔势生动，历来为学写隶书者所重。参见“隶书”。

【八分】隶书的一类。多波磔，又称分书。魏、晋时也称楷书为隶书，因别称有波磔的隶书以示区别。唐张怀瓘《书断》释为“若八字分散，……名之为八分”。汉蔡文姬述蔡邕“割程隶字八分取二分，去李篆二分取八分”而创制分书。清包世臣：“八，背也，言其势左右分布相背然也。”《唐六典》：“四曰八分，谓《石经》碑碣所用。“多种解释，以同意张说者为多。相传八分为上谷王次仲所造。

【章草】早期的草书。隶书的草写，保留波磔，每字独立。字形美观，书写便利。起于西汉，盛行于东汉。宋黄伯思云：“凡草书分波磔者名‘章草’。”清段玉裁云：“其各字不连绵者曰‘章草’”晋以下相连绵者曰‘今草’。章草之名说法不一：（1）因这字体构造彰明；（2）因适用于写奏章；（3）因汉章帝爱好；（4）因汉章帝所创；（5）因汉史游以此体作《急就章》而得名。

【竹木简】即竹简和木简。古代书写用的材料。用狭长的竹片或木片制成。稍宽的木版称为“札”或“牍”，可统称为“简”。若干简编缀在一起，称为“册”或“策”。竹简多为战国、秦及西汉初年遗物；木简均为汉制，出于西北边陲。

【瓦当文】即简瓦头上的文字或纹饰。如“长乐未央”、“兰池宫当”、“宜富贵当”、“千秋万岁”、“延年”、“冢”等。目前发现的最早的瓦当属西周时代，多为半瓦当，即半圆形瓦当。圆形瓦当的流行，则在秦、汉以后。秦、汉瓦当对后世书法，尤其是篆刻产生了巨大的影响。圆转洗练的线条，细微的提按变化，指向中心的排列，圆或半圆的围栏、格局拓宽了篆刻的表现手法。

【今草】草书的一种。六朝时因与章草相区别，故名。相传为东汉大书家张芝所创。上下字笔势之间，连绵相通，没有波磔。

【正楷】书体名。又称正书、真书、楷书。是从汉隶和章草中脱变出来的一种书体，省减隶书的磔和章草的草率，增加钩越而成。至魏晋与隶书分流而自成一体，盛于南北朝、隋唐，通行至今。其

特征是：笔划平直、结构整齐、字形方正。参见第四卷中的“正楷”。

【楷书】①即“正楷”。②指具有法度、可为楷模的法书。

【正书】即“正楷”。

【飞白书】一种特殊风格的书体。笔画中丝丝露白，如枯笔书就。相传始于汉代书家蔡邕。汉灵帝时，蔡邕见工匠修饰鸿都门用刷帚写字有奇特效果，受到启发，作“飞白书”。宋黄伯思《东观余论》云：“取其若丝发处谓之白，其势飞举谓之飞。”汉、魏时宫阙题字多用之。

【行书】字体名。介于草书、楷书之间。始于东汉，通行至今。较草书端正，比楷书潦草，弥补了楷书不便书写和草书难于辨认之不足。楷法多于草法的叫“行楷”，草法多于楷法的叫“行草”。

【榜书】即牓书。又称署书、题榜书、擘窠书。古代题宫殿、匾额、门额所用之大字。后把招牌一类的大型字，通称“榜书”。

【擘窠书】楷书大字的一种名称。古鈐及秦、汉印章上的横直界格及古碑上所划横直界格，称为擘窠。唐颜真卿《乞御书放生池碑额表》云：“臣今谨据石擘窠大书”。后称大字为擘窠书。或谓人手之虎口为擘窠，引申为把握大笔书大字。

【瘦金书】楷书体的一种。即瘦金体，又称瘦筋体。宋徽宗赵佶正

楷学唐薛曜，略变其体，自称瘦金书。其特点是：书体细长，笔画瘦劲。薛昂谓：“直如矢，劲如铁，望之如枯藤冒树，天矫攫拏，亦如游丝袅空，烟缊直上。”独具艺术特色。

【馆阁体】书体名。指明清两代的乌黑、方正、光洁、大小一律的官场书体。此种书体呆板无个性，使书法艺术到了僵化的程度。拘谨匀圆，程式严格，至清代中期为甚。明代称此种楷书为“台阁体”；清代则叫“馆阁体”。翰林院中官僚擅长此体。科场取士亦以此要求应试者。

【台阁体】见“馆阁体”。

【六分半书】字体名称，清代书画家郑燮所创。以八分书和篆草行楷相杂，意在八分和篆、行、楷之间，故自称“六分半书”。又称“乱石铺街”体。《墨林今话》称郑燮书法“隶、楷参半，自称六分半书，极瘦硬之致，亦间以画法行之。”

【算子】书法字体。又称干禄书、算子书。唐时供书判章之用。向来书画家认为艺术性不高的字体。元陈绎曾论书说：“划之，一勒法也，状如算子，便不是书”。

【书奴】指学书亦步亦趋。不能融会贯通加以变化者。唐释亚栖《论书》云：“凡书通即变。王变白云体。欧变右军体，柳变欧阳体，永禅师、褚遂良、颜真卿、李邕、虞世南等，并得书中法，后皆自变其体，以传后世，俱得垂名。若执法不变，纵能入木三分，亦被号为‘书奴’。”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【内擫】用笔方法之一。笔意紧敛，沈尹默释为骨书，“凝神、静气，一心一意地注意到纸上的笔毫，在每一点画的中心线上，不断起伏顿挫着往来行动，使毫摄墨，不会溢出画外，务求骨气十足，刚劲不挠。”一说内擫近方，方笔刚峻森严，点画凝整而沉着。王羲之以隶法写真行，而隶法尚方，遂成内擫。

【外拓】用笔方法之一。笔意开展。沈尹默释为筋书，“外拓用笔，多半是在情驰神怡之际，兴象方端，奔赴笔下，翰墨淋漓，便成此趣，尤于行草为宜。”一说外拓偏圆，圆笔翰墨淋漓，颇有意趣。一般认为王献之字属外拓。颜真卿字弃方就圆，也属外拓。

【中锋】用笔方法之一。运笔时，将毛笔之锋尖保持在字的点画中间。因为笔尖容易渗水，所以字的线条显得持重、圆厚、有力度。故历来书家主张尽可能“笔笔中锋”。

【悬针】“竖画”的一种。书写竖画时，运笔渐收出锋如针之倒悬。冯武《书法正传》：“将欲缩锋，引而伸之，须要首尾相等，但锋尖耳”。

【垂露】书法笔画名称。《文字志》云：“垂露书，如悬针而势不遒劲。”其圆如露之垂，故谓之“垂露”。竖画而不出锋。相传东汉曹喜工篆隶，善悬针垂露之法。孙过庭《书谱》：“悬针垂露之奇”。篆书亦有“悬针篆”、“垂露篆”。

【万毫齐力】指写字时笔毫一齐着力、毫毫不落空。这样字的点画

才能饱满有力圆峻，色浓而力足。

【牵丝】书法笔画名称。笔势往来牵带之纤细痕迹，又称丝牵、引牵等。清笪重光《书筏》云：“脉胳之不断在丝牵。”见于先后点画之间。清蒋和《笔法名目》章云：“牵丝有形迹，使转无形迹。牵丝为有形之使转，使转乃无形之牵丝。”

【九宫格】临习书法的界格纸。即井字格。正方界格分为九格，一格居中，便于了解字体中心，掌握范本横、竖、点、撇、捺等的空间分配。古人又称为收放法，用作放大、缩小之用。此外，田字格、米字格、回字格等，作用相似。九宫格为其代表性名称。

【分行布白】书法上安排字的点画和布置字、行之间关系的方法。又称布局、布白、章法。字的点画有繁简，结体也有大小、疏密、斜正。形式可以多种多样，可以纵有行，横有列；纵有行，横无列；纵无行，横无列。使字的上下左右相互影响，相互联系，达到整幅呼应，疏密合理的艺术效果。

【间架结构】书法术语。指字的点画之间的联结、搭配和组合以及实画和虚白的布置。又称结体、结字。各种书体，都是由点画连贯交结而成。笔画的长短粗细，俯仰伸缩，偏旁的宽窄、高低、攲正构成了每个字的不同形态。学习间架结构。以使字的笔画安排得合乎规则，舒适美观。清冯班《钝吟书要》云：“先学间架，古人所谓结字也；间架既明，则学用笔。……结字，晋人用理，唐人用法，宋人用意。”

【永字八法】以“永”字八种笔划来阐述楷书用笔的一种方法。来源说法不一。其法称点为“侧”，须侧锋峻落，铺毫行笔，末尾从中间出锋；横划为“勒”，须逆锋落笔，缓去急回，不应顺锋平过，宜中间略高；竖笔为“努”，用力之意，行笔不宜太直，太直则无力，故须直中出屈势；钩为“超”（即挑笔），钩末要挫锋提笔，其力集中笔尖，笔不挫则意不深；仰横为“策”，用力在发笔，得力在划末；长撇为“掠”，宜用力送笔，使劲匀称，一送到底，不可半途撇出，致使飘浮无力；短撇为“啄”，下笔驻锋即出，锐且速；捺笔为“磔”，要逆锋轻落笔，平铺笔锋，至末收锋，重在含蓄。后人对善于书法的人，称为“研精八法”，“八法”两字引申为书法的代称。

【逆入平出】用笔方法之一。书写笔画起笔和收笔的一种用笔技法。逆入，是起笔时笔锋朝笔画的反方向入纸，随即转锋运行，把笔锋藏在点画之中，造成中锋运笔的势态，使笔毫平铺纸是；平出指收笔出锋。势尽空收。

【无垂不缩，无往不收】用笔的基本原则。运笔时笔画终了但势不尽，应将笔锋回缩。使笔画气韵饱满、含蓄、圆实有力。

【颜筋柳骨】书法术语。指字写得丰筋多骨。因颜真卿的字宏阔劲健，以筋取胜；柳公权的字隽秀刚硬，以骨取胜，故称。宋范仲淹称：“（石）曼卿之笔，颜筋柳骨。”

【铁划银钩】书论用语。指书法艺术对点画的要求，既要刚劲，又要遒媚。欧阳询《用笔论》：“刚则铁画，媚若银钩。”

【屋漏痕】书法术语。用屋漏留在墙壁上的湿渍痕作比喻。用笔时手腕微微左右动荡，顿挫行笔，这样笔画圆活生动，不见起止之迹。

【折钗股】书法术语。对转折处用笔要求及艺术效果之比喻。要求转折用笔要圆而有力，笔毫平铺，锋正圆不扭戾。“钗股”即条状金属扭成的发簪。姜夔《续书谱》：“折钗股者，欲其屈折圆而有力。朱履贞《书学捷要》：“折钗股者，如钗股之折，谓转角圆劲力均。”

书 法 家

【李斯】（？—前208） 秦代书法家。字通古，楚上蔡（今河南上蔡县）人。早从荀卿学，后入秦。佐秦灭六国，后为赵高构陷，腰斩咸阳市。精大篆，删其繁冗，取其合宜，创为“小篆”。画如铁石，字若飞动。世称“小篆之祖”。对简化文字及后世文字学有重大贡献。著有《仓颉》7篇，已佚。传世书迹有《泰山刻石》、《琅琊台刻石》等。

【程邈】秦代书法家。字元岑，下杜（今陕西省西安市南）人，一说下邳（治今江苏睢宁西北）人。曾任县衙狱吏，因忤始皇，治罪云阳狱中。工书。相传覃思十年，损益大小篆方圆笔法，成隶

书三千字奏之。后秦始皇用为狱吏，因政事繁多，篆字难写，乃用隶字官隶佐书。后人称程邈为隶书之祖。可惜无书迹存世，《阁帖》卷五所载“邈书”不足为信。

【胡母敬】秦代书法家。本栎阳（今陕西省临潼东北）狱吏，后官太史令。博识古今文字，覃思旧章，博采众训。参与程邈、李斯省改大篆，著有《博学》篇七章，已佚；字迹今不传。

【扬雄】（前 53—前 18） 西汉文学家、书法家。字子云。蜀郡成都人。元始中征通“小学”者百余人，令记字于庭中，雄取其有用者作《训纂篇》。论书有“言，心声也；书，心画也”之语。主张文如其人，字亦如其人。

【曹喜】东汉书法家。字仲则，扶风平陵（今陕西咸阳东北）人。章帝建初（76—88）中为秘书郎。以工篆隶名满天下。卫恒评：“喜善篆，小异于李斯。邯郸淳师之，略究其妙，韦诞师淳而不能及。喜悬针、垂露之法，后世行之。仲则小篆、隶书入妙”。著有《笔论》一卷，已佚。书迹未见。

【刘德升】东汉书法家。字君嗣，颍川（今河南禹县）人。桓、灵之世（147—189），以行书擅名，风流婉约，独步当时。胡昭、钟繇师其法。胡书体肥，钟书体瘦，各有其长，均成书家。唐张怀瓘《书断》云“行有者，刘德升所作”。

【蔡邕】（132—192） 东汉书法家。字伯喈。陈留圉（今河南杞县）人。灵帝时为议郎。因上书论朝政缺失，遭到诬陷，被流放。

董卓专政，起用为侍御史，官至左中郎将。人称“蔡中郎”。通经史、音律、天文、善辞章。工篆、隶，尤以隶书著称，结构严整，点划俯仰，体法多变，有“骨气洞达，爽爽有神”之评。对当时及后世均有影响。熹平四年（175），与堂谿典等写定“六经”文字，部分由邕八分书丹于石，立于太学门外，世称《熹平石经》。著有《蔡中郎集》。

【钟繇】（151—230） 三国魏书家。字元常，颍川长社（今河南长葛）人，一说许昌人。汉末举孝廉，官尚书，入魏，封定陵侯，官至太傅。幼从刘德升学书。精研正楷，开创了由隶入楷的新貌。点划之间，多有异趣，结体朴茂，出乎自然。真迹不传，宋以来法帖中所刻《宣示表》、《贺捷表》、《荐季直表》等，都出于后人临摹。

【皇象】三国时吴书法家。字休明。广陵江都（今江苏扬州西南）人。官至侍中。八分雄逸、篆体精能，最工章草，师法杜操。笔势沉着痛快，纵横自然。有“实而不朴，文而不华”之评。当时以皇象的草书、严武的棋、曹不兴的画等并称“八绝”。《天发神谶碑》字参篆隶，气势雄伟，北宋黄长睿、董逌等认为出其手笔。世有《急就章》松江本，相传为他所写。

【史游】西汉书法家。元帝时为黄门令，作《急就章》。法用藁书，去隶书的规矩，纵任奔逸，赴俗急就，便于缮写，对章草形成颇有影响。

【张芝】（？—约192） 东汉书法家。字伯英，敦煌酒泉（今甘肃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